議政報導

99年度 第2期

1

發行人：花蓮縣議會議長　楊文值　　地址：花蓮市府前路23號　總機：(03)8226111-5（五線）　中華民國99年5月1日　編印：東方報（花蓮市富吉路99號）

花蓮郵局新聞紙登記證 花蓮聞字第030號

楊文值

議長的話

對龐大客家族群是一大利多

花蓮縣政府客家科原編屬於民政處，由於業務的需要，新科縣長傅崐萁提出組織調整案，業經議會通過，使原本僅有四位科員的客家科瞬時變身成為客家事務處，這對花蓮縣龐大的客家族群是一利多，經費也由幾百萬調整為幾億元之譜，對縣轄客家文化的延續與發展有莫大的助益。

楊文值對於縣政府積極成立客家事務處，雖然有小部分議員在審查議案時持反對的態度，認為只「特別」照顧「客家族群」而成立客家事務處，那也需縣府關愛的「閩南」族群，情何以堪？但是既然縣府成立客家事務處的提案經多數議員的支持而順利通過，我當然持支持態度。

但是，希望縣政府成立客家事務處後能更積極針對客家文化的傳承與發展全力以赴，使客家文化能因此發揚光大。

尤其對於文化的傳承方面，能考慮將「客家學」做為新興學門，需要更多資源以鞏固基礎；我認為，客家語言、文化及產業等各面向，絕對能建立起堅強的理論基礎，但更需要強而有力的學術後盾。

客家基本法順利通過，公務人員高普考增設客家事務行政類科也已落實，基於學術基礎及理論建構的必要性，行政院客委會將全力支持設立「客家語文學系」。

發燒話題

・是否贊成
縣府成立客家事務處？

・對該處成立後的期許

全力支持設客家事務處

潘富民

我全力支持縣政府成立客家事務處。

我認為客家民族目前在臺灣社會是屬於相對弱勢的民族，如果成立客家事務處，今後對於保存客家文化、舉辦客家活動，以及推展、薪傳客語教學等等，均有正面效益。

當然社會上也有一些聲音，說如果要成立客家事務處，那麼也可以成立閩南事務處等等，在這方面我認為「尊重」、「可行」；畢竟各族群是平等的、共榮共存的，本來就應該一切都以「平等」為出發點。

應積極向客委會爭經費

何禮臺

縣府將成立客家事務處，個人支持此項計畫，由於環境的變遷，客家文化逐漸的被遺忘，藉由該處的成立讓客家優美文化及勤勞、刻苦的精神得以再發揚。

未來客家事務處成立後，應積極向行政院客委會爭取經費，大力的在地方推展客家文化、習俗、技藝及母語等工作，特別是在母語傳承方面更應加強，因為，目前除非在客家村落才能聽見完整的客語交流，我身為客家人因環境關係也只能聽懂七成、講三成，希望落實母語推動讓美麗的客家語不至於在歷史的長河中式微。

切勿浪費財源人力物力

孫永昌

縣府成立客家事務處，個人對此政策樂觀其成，但是最重要的是該單位一旦成立後，務必發揮應有的功能，力求達到當初成立的目的，以免造成縣府財源、人力及物力的浪費。

客家族群不論在技藝、歌舞、飲食方面都有獨特並吸引人的地方，未來客家事務處的成立不僅是單純的提供事務上的服務，更應將客家的特色發揚光大，結合縣府積極推動的觀光政策，同時透過客委會的協助在特定的時間安排大型活動，讓客家相關活動成為遊客前來的誘因，進而帶動地方經濟發展。

經費運用要花在刀口上

施金樹

我覺得縣府成立客家事務處的立意不錯，因為這可擴大對族群照顧的層面，所以我支持客家事務科的提升，但也希望客家事務處成立後，能發揮其應有功能。

台灣客家文化具有全球獨一的特色，事務處應發揚客家文化藝術，包括客家文物推廣，族群特質的認識、客家技藝的傳承等，讓族群之間可以交流互動。此外，事務處成立後，預算也由原有的兩百萬元增加為兩千萬元，當前縣庫拮据，因此該處的經費運用要花在刀口上，才能避免過度浪費的情形發生。

監督要求該處發揮功能

謝國榮

我會站在民意代表角色上，監督要求該處綜合輔導科就客家政經人才培育，客家各類社團輔導與獎助，客家文化團體、文化交流，客家產業發展、公益及慈善事業發展等業務上用心著墨。

客家事務處成立後的民俗藝術科就客家音樂、舞蹈、民俗技藝之蒐集、研究與推廣，藝術、民俗人才培育，客家美術、手工藝，民俗、信仰、禮儀研究及傳承上戮力貫徹執行。文化保存科在客家文物之蒐集、典藏、展示、研究，客家傳統建築及聚落、語言研究推展、管理上要克盡職責。

認同縣長照顧客家族群

張　峻

我相當認同縣長對於客家族群的照顧，這落實了公平與正義原則，過去客家族群無專門單位負責，在傳統文化深耕、活動舉辦等重擔都落到民間單位頭上，縣府現在擔起「龍頭」的責任，讓客家文化在後山生根、茁壯，可為花蓮多元族群增添更多色彩。

期盼落實闡述客家精髓

邱永双

花蓮縣政府組織調整提案，成立客家事務處，我樂觀其成，會站在民意代表與客家子弟的雙重角色，戮力監督事務處的運轉。

幾千年來在中華民族的歷史洪流中，客家先祖造就了有別於其他族群的特殊民族文化與「打落牙齒和血吞」的硬頸子精神。

為了復興客家文化所蘊藏的族群歷史脈絡、凝聚鄉親意識，弘揚客家傳統禮教精神，會建請客家事務處與縣境客家地方耆老、學者共同參與，編列客家諮詢組織團隊，落實闡述客家族群精髓及脈絡。

有助延續客家族群文化

林秋美

縣府新成立客家事務處，我認為這對客家族群的文化與教育等都會有很大的幫助，而且客家事務處的成立對於縣府財政並沒有很大的衝擊，雖然人事上有了調整與變動，一個人的工作量相對變大，可是這卻能夠照顧到客家族群，對於延續文化有很大的助益。

無論是哪一個族群都應該受到政府的照顧，我希望縣政府也能夠比照原行處撥些經費讓客家事務處運作，這將會在全國豎立一項好的指標，而且客家文化、教育、藝術等都有了據點，對族群向心力會有正面幫助。

請縣長不要忘記原住民

笛布斯・顫賚

客家事務處的成立是縣長重視多元發展的具體成果，但在花蓮還是以原住民文化為觀光發展的主體。我希望成立客家事務處不要對於原住民有所偏廢，也不要造成縣預算的排擠效應。原本客家事務科每年約有兩百多萬的經費，現在暴增為數千萬，希望縣府能直接跟客委會爭取經費，像原住民行政處百分之八十六的經費都來自於中央，希望未來客家事務處能夠比照辦理。

花蓮是多元文化融合的地方，我欣然見到客家事務處成立，但也請縣長不要忘記原住民。

要落實該處成立的宗旨

葉鯤璟

客家族群在花蓮縣占四分之一的人口，所以縣政府成立客家事務處的確有其必要性，因此我支持，同樣的，事務處成立後，也要有其功能性，才能擴大對族群照顧層面，同時也能讓其他族群認識並接觸客家文化的精髓。

此外，文化、教育的發展傳承也很重要，現在有許多客家人的後代對自己族群文化歷史是一知半解，這是相當嚴肅的議題，因此如何讓客家族群的下一代認識自己的文化，這是客家事務處成立後必須推動的工作之一，如此才能落實成立之初的宗旨。

沒有預算根本就是空談

王燕美

我雖然是客家人，但是我堅決反對成立「客家事務處」，我反對的理由是目前財政如此困難，根本就沒有預算，根本就是空談。

成立一個客家事務處，人員編制要從五個人增至二十人，請問經費從何處來？倒不如等將來有預算時，譬如有一億元、五千萬元時，再來考慮是否要成立？

把工務處、城鄉發展處兩個單位合併成為一個客家事務處，根本就人地不宜，萬一將來閩南人也要求比照成立一個閩南人事務處，請問：要成立嗎？

希望該單位能發揮功能

黃輝寶

縣府為了落實照顧客家族群而成立客家事務處，個人沒有意見，只希望該單位能確實的發揮功能，至於未來是否達到成立的目的，再作檢討。

身為民意代表基於尊重縣長的縣政規劃，就讓縣府設立服務客家族群的單一窗口。

希望該處在縣府財源困難的情形下，把有限的經費發揮出最大的成效，落實的照顧客家族群，讓客家文化、技藝、特色得以保存、傳承，甚至能成為花蓮觀光的賣點，達到造福客家族群、增加地方經濟效益雙贏的局面。

落實照顧客家族群政策

黃振富

縣府照顧弱勢，本來就是應做的工作，尤其客家族群屬於弱勢的一環，成立客家事務處就是最具體的作為，待到該處正式成立後，服務人員將比現在增加五倍，同時，制度性的建立，才可落實照顧客家族群的政策。

客家事務處成立後，除了服務客家族群，也可協助花蓮觀光發展，例如鳳林鎮、吉安鄉都應列為重點輔導對象。

未來也可像原住民行政處一樣，客家事務處對於失業族群服務，應可以增加相對應的服務人員，藉由言語溝通便利，讓民眾更能感受縣府貼心服務。

可當各族群溝通的橋梁

陳修福

台灣東部客家人多，幾乎各鄉鎮市都有客屬會的民間社團組織，但是過去大都各鄉鎮各自為政，力量無法集中運用。

因此，我認為縣府成立客家事務處立意甚佳，客家民族人數較少，過去他們的福祉也容易被忽略，將來成立客家事務處，除了可以實質上幫助客家民族更多，也可以凸顯政府重視、尊重客家民族。

客家事務處也可以橫向發展，做為與其他各民族溝通、合作的橋梁，進而縮短各民族間的距離，化解各民族間的歧見。

客家文化有了發展機會

余夏夫

客家事務處的成立能夠讓客家族群的文化有了延續、發展的機會，我認為這是件好消息。原本有關客家文化等事宜要與縣府聯繫並沒有直接窗口，現在設立了該單位，讓族群活動、文化、語言…等都能夠有充分資源，讓下一代有認識客家文化的機會。

文化的傳承迫在眉睫，客家事務處一定能獲得很大的回響，我希望花蓮的每一個族群文化，都能擁有機會獲得保留，讓未來的子孫認識祖先，藉由政府的幫助，將文化美的一面讓大家認識，希望花蓮的孩子都能以自己的族群與文化為榮。

CMYK